

路线图公布

具有全国影响力的 科技创新中心 2027年基本建成

工作目标

- 到2027年
- 武汉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基本建成
- 重点产业领域全球创新策源影响力持续提升
- 世界级创新型产业集群加速形成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激发深度融合动力

- 深化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
- 深化科技人才评价改革
- 深化国有企业科技创新激励机制改革
- 深化政府采购激励创新机制改革

增加高质量科技供给夯实深度融合基础

- 建设高水平实验室体系
- 建设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
- 建设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和科研院所

- 到2027年
-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4.1%
-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超过50件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突出深度融合关键

- 持续加大科技企业培育
- 着力推动研发产业化
- 打造产业核心技术攻关矩阵
- 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 到2027年
- 组建产业创新联合实验室15家
- 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突破4000家
-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22%
-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4.5%
- 培育1家营收过千亿元、2家过500亿元的具备全球竞争力的科技领军企业
- 形成1个万亿级产业集群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畅通深度融合路径

- 拓宽科技成果来源渠道
-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载体建设
- 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服务质量
- 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

- 到2027年
- 市级概念验证中心达30家、中试平台达200家
- 全市技术经理人突破5000人
- 建成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80家

拓展开放协同创新网络构建深度融合格局

- 引领带动省域创新
- 主动融入全国创新链
- 建设全球创新网络重要节点

- 到2027年
- 建设“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国际企业创新中心等各类国际科技合作平台载体50家

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凝聚深度融合合力

- 强化创新人才引进
- 大力发展科技金融
- 促进科创载体提质增效
- 培育创新创业文化

- 到2027年
- 全市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突破5000亿元
- 科技创新母基金规模达300亿元
- 公民具备科学素质比例达到20.5%

6个方面

武汉出台“18条”推进研发产业化 因地制宜打造 高水平研发型企业集群

长江日报讯(记者陈智 通讯员武科宣)2月6日,《武汉市加快培育研发型企业 推进研发产业化实施方案(2025—2027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发布,分为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做大研发型企业规模、加强企业研发支撑服务、强化外资研发中心引育、优化研发型企业发展生态5个方面,共18条。

根据《实施方案》,武汉将设立“一库一专项”,通过建立研发型企业库和研发型企业创新专项,认定支持一批研发型企业,择优给予最高100万元研发经费支持。

“结合优势产业布局,因地制宜打造3—5个高水平研发型企业集群。”《实施方案》提出,支持东湖高新区重点围绕生物医药、光电子信息,武汉经开区重点围绕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东西湖区重点围绕网络安全,汉阳区重点围绕工程设计建造,武昌区重点围绕北斗应用,青山区重点围绕绿色低碳,洪山区重点围绕光通信设备及光电子器件、生物种业,江夏区重点围绕汽车零部件,打造研发型

企业集群。

《实施方案》还明确了工作目标:到2027年,研发服务基础进一步夯实,建成市级概念验证中心30家、中试平台200家,技术经理人突破5000人;企业研发主体进一步壮大,市级企业研发中心突破1200家,研发型企业超过300家,外资研发中心超过30家。

据了解,研发型企业位于产业链高价值端,是主导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关键主体,培育研发型企业、推动研发产业化将成为加快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重要支撑。

武汉作为科教资源大市,兼有集聚培育研发型企业的资源优势和内生需求,加快发展研发经济更具战略意义。科教人才优势能有效吸引研发型企业的聚集,加速科教人才优势向创新发展优势转化。与此同时,作为全国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武汉具有集聚研发型企业的区位优势。站上“2万亿”新起点,集聚研发型企业将有效推动我市产业在底层和共性关键技术领域实现突破,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和发展能级。

武汉「新春第一会」吹响冲锋号

全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 科技创新高地

2月6日,春寒料峭,武汉科技创新大会现场气氛火热。这是武汉的“新春第一会”,大会发布了《关于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发展 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高地 实施方案(2025—2027年)》、《武汉市促进颠覆性技术创新实施方案(2025—2027年)》、《武汉市加快培育研发型企业 推进研发产业化实施方案(2025—2027年)》,释放了全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高地的强烈信号。

整理:陈智 制图:刘岩 职文胜

重塑人类生活、工业生产、商业消费模式

武汉发布10项举措 促进颠覆性技术创新

工作目标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创新服务的理念,全面对接国家颠覆性技术创新资源,建立支持颠覆性技术发展新机制,培育和储备具有颠覆性技术潜力的项目,推动颠覆性技术创新成果在汉转化落地,以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新质生产力。

到2027年

- 培育颠覆性技术项目200项以上,20项以上进入国家颠覆性技术项目库
- 在汉落地孵化创新型企业50家以上
- 建设1个颠覆性技术创新园、3个颠覆性技术和未来产业孵化基地
- 将武汉打造成为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网络中部核心

建设武汉颠覆性技术创新中心

- 支持武汉产业创新发展研究院加快建设武汉颠覆性技术创新中心,每年给予武汉中心1000万元运行经费
- 支持武汉中心开展颠覆性技术创新项目的遴选、培育和服务工作
- 鼓励各区、各创新主体加强与武汉中心合作

组建颠覆性技术服务队伍

- 武汉中心组建项目专员队伍,各区安排专人,做好颠覆性技术项目发现辅导、推荐培育、转化落地等服务
- 组建专家队伍提供专业支撑

广泛发掘颠覆性技术项目

- 通过公开征集、主动发掘、重点推荐和大赛选拔等方式,发掘颠覆性技术项目

全流程培育颠覆性技术项目

- 从“需求强烈、技术颠覆、生产可行、方案合理、能力匹配、收益满意、风险适当”等维度建立综合评价体系,精准识别颠覆性技术项目
- 根据项目所处的阶段,匹配不同的要素资源,滴灌式支持项目培育壮大

推动颠覆性技术攻关突破

- 支持组建未来产业创新联合体
- 对在“武创源”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中获奖的项目团队给予最高100万元支持
- 对企业牵头承担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颠覆性技术项目,市级给予国家拨付资金50%且单个项目最高500万元支持

加速颠覆性技术转化落地

- 在未来显示、生物制造等前沿领域,布局建设一批概念验证中心
- 在先进半导体、新一代移动通信等重点领域,布局建设一批中试平台
- 依托全市科技成果转化网格服务体系为项目对接各类资源

加强颠覆性技术金融支持

- 支持武创院以“拨转股”方式,择优给予单个颠覆性技术项目最高600万元支持
- 支持武创院联合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与相关基金合作,设立武汉市颠覆性技术投资基金
- 对以增资扩股方式投资初期颠覆性技术项目孵化企业的股权投资基金,按政策给予股权投资管理机构奖励或补贴

推动颠覆性技术场景应用

- 分行业、分领域组织开展应用场景供需对接活动,定期发布颠覆性技术场景应用需求清单
- 支持“四首”(首台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首轮次工程流片芯片)市场首用,并择优给予单个项目最高1000万元资金支持

打造颠覆性技术落地园区

- 支持武创院总部基地建设颠覆性技术创新园,为颠覆性技术项目落地企业提供办公用房等支持
- 各相关区结合未来产业布局,重点建设颠覆性技术和未来产业孵化基地

优化颠覆性技术创新生态

- 将颠覆性技术项目团队列入科技创新领域人才支持范围,重点推荐申报国家级、省级人才计划
- 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容错免责追责

10个方面